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ADFORD CAPITAL INVESTMENT LIMITED

萊福資本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901)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八日舉行的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已獲股東正式投票通過下述決議案。

茲提述萊福資本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三日之通告（「**通告**」）及通函（「**通函**」），內容關於建議更新購回股份及發行股份之一般授權、更新購股權計劃之計劃授權限額及重選董事。除本公佈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告內之所有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香港股票過戶處）於股東週年大會出任點票程序監票人。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結果如下：

決議案（附註1）	投票數目及 佔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總數之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已投票 股份總數
1. 省察及採納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普通決議案）	525,730,394 (100%)	0 (0%)	525,730,394
<i>此普通決議案已有超過50%的投票贊成，獲正式通過。</i>			
2a. 重選簡國樞先生為董事（普通決議案）	525,730,394 (100%)	0 (0%)	525,730,394
<i>此普通決議案已有超過50%的投票贊成，獲正式通過。</i>			

決議案（附註1）	投票數目及 佔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總數之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已投票 股份總數
2b. 重選黃偉文先生為董事（普通決議案）	525,730,394 (100%)	0 (0%)	525,730,394
此普通決議案已有超過50%的投票贊成，獲正式通過。			
2c. 重選廖安邦先生為董事（普通決議案）	525,730,394 (100%)	0 (0%)	525,730,394
此普通決議案已有超過50%的投票贊成，獲正式通過。			
2d. 重選繆希先生為董事（普通決議案）	525,730,394 (100%)	0 (0%)	525,730,394
此普通決議案已有超過50%的投票贊成，獲正式通過。			
3.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普通決議案）	525,730,394 (100%)	0 (0%)	525,730,394
此普通決議案已有超過50%的投票贊成，獲正式通過。			
4. 續聘恒健會計師行為本公司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普通決議案）	525,730,394 (100%)	0 (0%)	525,730,394
此普通決議案已有超過50%的投票贊成，獲正式通過。			
5. 向董事授出一般授權以發行本公司額外股份（普通決議案）	525,730,394 (100%)	0 (0%)	525,730,394
此普通決議案已有超過50%的投票贊成，獲正式通過。			
6. 向董事授出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普通決議案）	525,730,394 (100%)	0 (0%)	525,730,394
此普通決議案已有超過50%的投票贊成，獲正式通過。			
7. 批准將第5項普通決議案授出之一般授權擴大至本公司購回之有關股份（普通決議案）	525,730,394 (100%)	0 (0%)	525,730,394
此普通決議案已有超過50%的投票贊成，獲正式通過。			
8. 更新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之10%限額（普通決議案）	525,730,394 (100%)	0 (0%)	525,730,394
此普通決議案已有超過50%的投票贊成，獲正式通過。			

附註： 1. 上表僅提供決議案的摘要。決議案的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知。

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股東擁有投票贊成或反對週年大會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525,730,394股，佔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64.39%。概無任何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之股東僅有權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該等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萊福資本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
鍾育麟

香港，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鍾育麟先生、嶋崎幸司先生、廖安邦先生及繆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陳仕鴻先生、簡國樞先生及黃偉文先生。